

证券代码：300745

证券简称：欣锐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8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于2018年8月29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纪要，此次职工代表大会经民主表决的方式作出如下决议：同意选举张琼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琼女士将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三年。（张琼女士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琼女士

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贸管理学院，市场营销专科学历。2002年3月至2005年6月，就职于深圳泰美克晶体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助理；2005年7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深圳市跨宏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专员；2008年4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深圳市国秀贸易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主管；2009年10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市场经理。自2015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张琼女士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奇斯泰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01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157%，其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张琼女士目前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